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目　录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5
议案一 关于为市场化竞买煤炭资源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 6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为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特制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具体如下：

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星期五）上午 11：00

现场会议地点：山西省晋城市兰花大厦六楼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25 年 4 月 16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公司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

三、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持身份证或者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办理签到手续后入场；在大会主持人宣布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

四、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顺利进行，维护正常会议秩序，出席会议的人员除公司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

场。对于影响股东大会秩序和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将按规定加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五、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六、对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提出的问题，由公司董事长或者由主持人指定的相关人员做出答复或者说明。

七、对与议题无关或将泄漏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2025 年 4 月 25 日）

一、宣布开会

二、报告会议出席情况

三、审议议题

1、关于为市场化竞买煤炭资源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

五、选举监票人、计票人

六、股东和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七、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八、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九、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为市场化竞买煤炭资源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提升公司煤炭资源储备，经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授权董事会以市场化方式购买煤炭资源，购买金额连续 12 个月内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或净资产的 50%，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以 69.494 亿元人民币竞得山西省阳城县寺头区块煤炭探矿权。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为筹集探矿权出让金，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69 亿元的融资，期限上原则不超过 10 年，具体的融资额度、利率、期限、贷款条件等由银企双方依法协商确定。

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一家或者多家银行申请融资，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凤翔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业务经营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凤城支行、中国银行晋城市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东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山西泽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治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治分行、晋商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平阳路支行等。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